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沈玉珍

電話：(02)77365983

Email：ritash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600547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主計總處原函影本及附件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解釋彙編」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6年4月17日主預字第1060100786號函(附原函影本及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彙編登載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站(網址<http://www.dgbas.gov.tw>/政府預算/預算編審程序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(含附小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、學產基金、運動發展基金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

106/04/24

